**佛說阿彌陀經真義解說 (二) 通序大意**

明雲棲寺沙門袾宏述 明雲棲寺古德演義 民國華藏蓮社淨空會本 洛城信堅集註版

**此章 "通序大意"，含有五個部分，即 一明性、二讚經、三感時 、四述意 、五請加。**

以 "明性、贊經" 二科，通序本經的宗旨，發揮 "自性彌陀、唯心淨土" 的大意，為修持之本。然後依解起行，執持名號，求願往生。其鈍根者，單由事修，專持名號，亦得往生。三根普被，上下兼收，作末法最後方便。

以 "感時、述意" 二科，明此一經。事理雙融。性相通備。時機執性執相。各滯一邊。至令廣大法門。迷而不覺。故竭思累載，數易韋編，通序蓮池大師作此疏鈔的大意。

[](http://i1.wp.com/www.worldofmastermind.com/wp-content/uploads/2015/07/lotus2.jpg)  

**淨土三資糧: “信願行”**

信者不疑，於淨土妙理，明辨不惑，深信不疑；

行者趨造 (趨向造作)。於彌陀名號，念念分明；

願者樂欲，於極樂淨土，深心響往，發願往生。

**通序大意通於“信”**

**從“通序大意”中“契其大端”，了解本經的要旨之後，自然會深深認可(深信)於心，由於這個原因，“通序大意”** **通於“信”**

**一、 明性**

**首標明性，是因性即常住真心。全體是極樂世界阿彌陀佛。但以無始暗動，障此智明，**

**狂愚之輩，錯認阿彌陀佛，在自性之外。因此大師，託彼名號，顯我自心。此經全彰自性，又諸經皆不離自性，故首標也。此經以自性為宗，而此經所談行法，正為顯此之覺體。蓋以據乎心性，稱彼名號，名號可彰；託彼名號，觀於心性，心性易發。**

**“自性”即眾生本具的“性德之佛”。“性德”是指眾生自性理體之中，本自具足圓滿功德。**自性“非自非他，非因非果”，**離開了世間上的相對法** ，不可以心意識思維，說似一物即不中。自性即是法界中圓滿周遍，常恆不變的大覺本體。本經所開示的修行方法，正是為了要幫助眾生，將此 “圓常大覺之體”重新彰顯出來。**依“自性之理”，而行 “念佛之事”，“事依理起，理得事彰”，即可令自性重新彰顯出來。**

**修行必先了解真如本性，否則是盲修瞎煉，閉門造車。**有兩個很重要的原因:

“真如本性”即我們的常住真心，在修行路上，不明白自己的心，便會“於理不明”，不知宇宙人生，乃至整個法界的真相。同時，學佛以修心為主，不明本心，則盲修瞎練，“於事不合”，不是浪費了畤間，便是有可能誤入歧途，學了邪法。

**一切法門，全歸自性。念佛往生，必先明 "自性彌陀" 為本，然後一心稱名，求願往生，必於寶剎，速證無生。此即，先悟毘盧法界，後修普賢行門也。**

**世出世間一切法，不出當人自性。佛所演說，一切教導，無非為令眾生，了悟真心，回歸自性**。**求生淨土，必須首明“自性彌陀”之理，阿彌陀佛非在心外，而是在自性之中。以明白自性，來作為修行之本，然後再從事相上一心念佛，發願往生，便能夠得嘗所願，往生極樂，得證無生法忍，由此而直入“聖階”，以菩薩身份，乘願再來，廣度眾生。**

此疏鈔以大篇幅，來解釋自性，是為了幫助我們，**擴大心量，明白到“我即一切，一切即我”，減少對“我”和“我所”的執著。**明白自性，以“回歸自性”來作為我們的人生目標，而不再只知執著我們今期的“色身”。“信佛修行”，而不明自性，有“信”無“解”，時時在“行門”上糊裡糊塗地修行，盲修瞎練，縱使有幸得以往生，也只得個“下品”的等位。

**性即常住真心，全體是極樂世界阿彌陀佛。**

恐人認阿彌陀佛在自性之外，故古云: 若認他是佛，自己卻成魔。但以無始暗動，障此靜明，故**託彼名號，顯我自心耳**。然西方亦實有阿彌陀佛，而即此西方佛，亦不在自心外，即事即理，即理即事。世出世間一切法，不離“事”與“理”，二者其實猶如水波與水，麵粉與麵包，在本質上是一樣，交融無礙。故“事”即是“理”，“理”亦即是“事”，“**事理不二**”。事相上西方阿彌陀佛之“事”，與“萬法不出一心，彌陀非在心外”之“理”，“是一不是二”。

**蓮池大師恐怕 “狂、愚”之輩，不明 “即事即理，即理即事” 這道理，不是執理廢事，有理論沒有實行﹔又或者執事廢理，只有事相上的做作而不明白隱藏在背後的理論，偏於一邊，令修行出現失誤。故此，首先在“明性”一科，將自性“即事即理，即理即事”這個持點解釋清楚。**["狂" 指執著於“頑空之理”，偏執地否定有西方淨土等種種事相的存在﹔"愚" 指只知執著事相上的做作，不知淨土不出心外。]

**1.1真如本性的特性**

**靈明洞徹，湛寂常恆，非濁非清，無背無向，大哉真體，不可得而思議者，其唯自性歟。**

“靈明洞徹”，自性清淨妙明，照了世出世間一切法，了了分明，遍一切處。

“湛寂常恆”，自性本來就是不生不滅，無始無終。沒有“過去、現在、未來” ﹔長存不滅。

“非濁非清”，自性離開“清濁、善惡，對錯”等相對法。

“無背無向”，自性如如不動，與我們從未分離。 “真我”不在他方，當下即是。

“大哉真體”，自性廣大無邊，遍及十方三世，“真我”常存。

“不可得而思議”，自性高深莫測，言語道斷，心行滅處，不可思議。

**1.1.1靈明洞徹**

**靈耀清明的真如本性，遍及十方法界，不在心外，而是在自性真心之中。**

**靈者靈覺，明者明顯。**

**“靈” 指我們自性中具有靈性的覺體﹔“明” 指這個靈性的覺體，對世出世間一切法，清楚明瞭**。自性神解莫測，對世出世間一切法，照了分明。**靈覺是指自性活活潑潑，有覺知的在作用，並非如無情木石或冥寂虛空，無知無覺**。

**自性中的 "靈明心光"，遍照一切法，沒有障礙。自性的 "洞徹"，是無所不徹。即如金剛經云:“一切諸法，無非佛法”**。“靈明”覺性，不能夠以意識心來猜度它。**徹者通也。洞者徹之極也。**日月雖遍，不照覆盆，是徹而未徹。今此靈明，輝天地，透金石，四維上下，曾無障礙，蓋洞然之徹，靡所不徹。**自性中的“靈明”覺性，不需要借助因緣和合，而能夠對世出世間一切法，照了分明﹔亦無需要周遍思量，而能夠照了一切法，神威莫測，不可思議。**

**1.1.2湛寂常恆**

**自性，體寂常恆，豎窮三際。**(**常恆不變，通徹於“過去現在未來”三世)**。

萬法唯心，森羅萬象，無非都是心中影像。萬事萬物，乃至萬般感受，都與我們的“心”息息攸關。自性真心，不生不滅，離 "明暗，動靜" 等分別相對，周遍法界，事事無礙。

**湛者不染，寂者不搖。惟至寂中，瑩淨無滓，寂不足以盡之。恆者久也。常者恆之極也。大地雖堅，難逃壞劫。今此湛寂，推之無始，引之無終，亙古亙今，曾無變易，蓋常然之恆，無恆不恆。恒不恒二邊俱遣，乃真恒也。**

"湛"指沒有汙染﹔"寂"指不搖動。**自性常在至寂之中，離開了一切汙染，**乃至“寂”亦不足以形容其寂。**不染者，從來不與染法相應，不與諸塵作對。不搖者，萬古如如，無有變異。**["諸塵" 指 "聲色香味觸法" 六塵。"不搖" 指自性從無始來，如如不動。]

**1.1.3非濁非清**

**非濁者，云有，則不受一塵。**

“**非濁**”是“**不著相**”，“善惡”二法都不著，“不思善，不思惡，是本來面目”。

自性雖屬“有”，但它卻**一塵不染**，不著於世出世間一切事相，離開了妄想、分別、執著，完全沒有絲毫污濁，故稱為“非濁”。

**自性離一切法差別之相，離四句，絕百非，故非濁。**

自性，雖“能生萬法”，對一切法又能夠照了分明，但它本身卻沒有形相，故不稱為"有"。

世出世間一切法，不出“有、無、亦有亦無、非有非無”四句。自性離四句。就修行而言，不著於一切法，但亦不離一切法，在生活上，時時任運而生，隨緣度日，不著不離，“應無所住，而生其心”。

**說似一物即不中，修證即不無，染污即不得，故非濁，一切浮塵相，無非妙覺體，故非清。**自性本具，圓滿無缺，修行証到，只是回歸自性而已，故不無。但就**事相說，九法界眾生都在迷誤之中**，若果希望證回自性，又確實還是需要事相上的勤修苦煉，如煉金礦，如清濁水。 “不經一番寒澈骨，焉得梅花撲鼻香”。自性本來沒有污染，故此不能夠期望以充滿迷惑顛倒妄想的“染心”來與清淨的自性“淨心”相應，故**非濁**。

又**楞嚴經云: “一切浮塵，諸幻化相，當處出生，隨處滅盡，幻妄稱相，其性真為，妙覺明體**”。世間種種浮塵幻化的事相，無非都是真如明鏡中所影現出來的影像而已，而由於真如明鏡中影現出種種影像，故稱為“**非清**”。

[“浮塵相”，是指世間種種有如浮塵的種種幻化之相﹔“妙覺體”，是指當人自性。]

**相本不妄**。

“妄”的鏡影與“真”的鏡體是分不開的，“妄”即是“真”，“捨妄”即是“捨真”，"捨“浮塵相”來求“妙覺體”，有如捨波浪而求水。 “妄相”在“妄心”中，生起了分別執著，**離開了分別執著，相即不妄**。**只要捨掉“妄心”，則“妄相”自捨**，若捨“妄相”而不息除“妄心”，則“妄相”不但不能捨，更必妄中生妄矣。

**1.1.4無背無向**

**捨此而有所去，謂之背。今則匪離跬步，湧現寶花，不出戶庭，圍繞行樹。雖欲縱之，將去何所。故無背。**

**縱使我們迷惑顛倒，自性卻始終與我們形影不離，從來沒有背離我們。**

**無向者，迎之則無所從來。**

“無向”指雖然我們欲想回歸我們本有的清淨圓滿自性，但我們卻**不能夠刻意地迎向自性**。因為它本來就與我們連在一起。

**無背無向，放下分別執著，當下即是**。**自性不可以清濁向背的分別心來求取。迷時似背，而此本不屬迷故無背。悟時似向，而此本不屬悟故無向。**

**自性是眾生本具，**不需外找，亦不需要求。真如本性，本自清境，無二分別。因迷而有背離，因悟而有趨向。眾生因為心不平等，生起了種種相對分別，才有所謂“迷悟、背向”之分。自性本來不迷不悟，因此 "無背無向"。

**即圓覺經所謂，"一切眾生本來成佛，生死涅槃，猶如昨夢也"。**

眾生的真如本性，與佛無異，本來是佛。因此 **“生死與涅槃”，猶如作夢一樣，本來就是虛幻不實。**“**迷人向文字中求，悟人向心而覺；迷人修因待果，悟人了無心相**”。**“修行”在乎修改自己的心，不再自知執取“我”及由此而生起的種種事物及感受，在日常生活中念念覺察，念念覺悟**。

**性無前際非生。無後際非滅也。本自具足，無增無增，本來無一物。**

自性在真空的本體中，“本來無一物”，**在悟不增，在迷不減。**

**一切言說，假名無實，但隨妄念，不可得故。**

**從事相上來說，世出世間一切法，有染有淨，千差萬別。但依理而言，萬法平等，沒有分別，故此亦不屬於“異”。妄念”是隨著外境而起來。我們可以利用“妄念”的緣起，來觀察我們的自性。**“妄念”是我們自性所生起的妙用！見到波浪的“妄念”，即見到水的自性。

**1.1.5大哉真體**

**大者，體大，直指性體，具常遍二義。真者不妄，以三界虛偽，唯此真實。**

**常明體無變易。遍明其性廣博，猶若虛空，體性周遍，無法可比者，遍及一切法界。**

**三界中一切法，純屬虛幻，離不開 "成住壞空、生住異滅"。虛者不實，如空中花，本無所有，偽者不真。"泰山有崩裂，大海有枯竭"，一切榮華，皆有衰謝，一切眷屬，皆有別離 。**一切都是生滅無常的虛偽幻相。

**非幻不滅，不可破壞，故云真也。**

**自性，常恆不變，故稱為“真”。**

**圓覺經云: "幻身滅故，幻心亦滅﹔幻心滅故，幻塵亦滅﹔幻塵滅故，幻滅亦滅﹔幻滅滅故，非幻不滅"。起信論云: "諸法從本以來，離諸名相，畢竟平等，不可破壞"。**

當“幻滅”這念頭都沒有了之後，則法法頭頭，無非真如，重見不生不滅的本性，為之“非幻不滅”。自性，曾無變易，畢竟常住，屬於“非幻不滅”。自性從無始來，離一切假名事相，自性之中，一切平等，沒有分別，沒有變易，不可破壞。

**[**幻身，指虛妄不實，有生滅的色身﹔幻心，指意識心，即我們所依戀的妄心﹔幻塵是指六塵﹔幻滅是相對於“不滅”而立的假名。]

**盡萬法不出一心，體該相用，名曰真體，故一切萬法，皆吾心體。**

指萬法不出我們這個自性一心的本體。自性本具 "體相用"。

**1.1.6不可得而思議者，其唯自性歟。**

**非幻不滅，故云真體，見猶離見，見不能及，三世諸佛，到此口桂壁上，不可思議。其唯者，歸結之辭。明而復寂，寂而復明，清濁不形，向背莫得，則心言路絕，無容思議者矣。**自性中的“靈明”和“湛寂”是指自性的般若智慧，“**慧能破闇**，故說為明”﹔自性“非濁非清，無背無向”，離開了世間法的假名相對觀念，不可以用意識心去測度，亦不可用言語來討論，實在是不可思議。

**心言路絕，謂從本以來，離言說相，離心緣相，一切法不可說，不可念，名為真如故。**

自性，從無始來，都是不落在假名事相之中，非言語文字等世間名相所能形容，亦非意識心可以測度思量。一切法都不能將它剖白，亦不能攀念於中，不可思議。

**不可議者，所謂理圓言偏，言生理喪，經云，凡有言說，皆成戲論，是也。**

自性圓深廣博，非言語所能形容，一開口即偏於相對法中，令自性圓滿之義喪失。

一切世間言論，不出四句，未為究竟，從自性上來說，只屬戲論。**理圓言偏，言不能盡。故曰口欲談而詞喪也。**

**自性的體性圓融無礙，不能以世間凡情的相對法來分析**。

自性之中，一切交融無礙，破除了相對。故此，“一”與“多”相互交徹﹔大小不二﹔真如之“體”與虛妄之“相”，互相摻雜﹔乃至“染”即是“淨”，“淨”即是“染”。

**口欲談而詞喪，開口欲談，言謂先喪，以至理絕言，無容措口故。**

若欲開口“議論”自性，則未開口之前，只要一動念，“已經沒有可能作出正確的“議論”。自性“**離於思議，絕於言談**”，不容“措口”，意思是指不容開口去“議論”。

**1.2 釋 "一真法界"**

**華嚴云: 若人欲識真空理，心內真如還遍外，情與無情同一體，處處皆同真法界。**

**萬法唯心，在自性真心之內，包容了世出世間，有情無情，一切萬物**。若欲了知自性真空之理，心量一定要大，不要局限於自己的色心之內，要明白到我們的自性其實遍一切處。真法界是一真法界。“無情萬物”也是從真如本性中變現出來，與我們同根同源，只不過我們被無明所迷，將境界一分為二。

**不妄為之“真”，交徹融攝，故稱“法界”。“一真法界”即諸佛平等法身，當人自性。**

**自性從本以來，不生不滅，非空非有，離名離相，無內無外，惟一真實，不可思議。**

自性從無始來本自具足，天然如是，無需修證，有如火的“熱性”，水的“濕性”，本來如是。自性“迷時無失，悟時無得”，在迷不減，在悟不增“有物渾成，本自如如”，從無始來，如如不動，曾無變易。

**1.3 釋 "本覺與始覺"**

**對萬法曰本心，對始覺曰本覺。本覺是指自性本具之清淨心，本來覺了，離諸妄念，有如金在礦中，又有如未發芽的種子。**“本覺”是相對於“始覺”而立的假名。相對的“始覺”存在，姑且將離諸妄念，本來覺了的自性清淨心，立一假名，稱之為“本覺”。

**始覺**是由於**“本覺”心源之體，從真起妄，而成不覺；若果對此虛妄世界，生起厭求之心，漸起覺悟之智，返妄歸真，令“本覺”顯露出來，如令種子發芽，稱為“始覺”**。

**無知之知、是謂真知** **。般若無知，無所不知。**

**“無知之知”指自性一方面寂然不動，“空有”雙亡，一無所知﹔但另一方面，卻又由於一切法皆從自性生起，故此對一切法又無所不知**。

**無識之識，是謂真識。無有虛妄，無有變異，名為真如。**

“無識之識”指自性一方面不著一塵，但另一方面卻又以八識心田隨順眾生在生死大海之中浮沈，這個在妄屬於染，在真卻屬於淨的靈性，通真通妄，稱為“真識”。由於自性“無有虛妄”，真實不虛﹔“無有變異”，如如不動，故又稱為“真如”。

**1.4 無量光、無量壽的真義**

**此二句是稱讚阿彌陀佛，不可思議功德。阿彌陀佛，即全體是當人自性也。無量光，洞徹無礙。無量壽，常恆不變。靈心絕待，光壽交融，一切功德，皆無量故。**

“靈明洞徹”是表揚阿彌陀佛的“無量光”，是自性的般若智光。

“湛寂常恆”是表揚阿彌陀佛的“無量壽”，以自性法身，恆古不變。

“非濁非清，無背無向”則是表揚“靈心絕待，光壽交融”。自性離開了世間相對法，“般若”與“法身”互融為一，自性之內，一切功德，悉皆無量。

“大哉真體，不可得而思議者”則是總讚阿彌陀佛的不可思議功德。

“其唯自性歟”，阿彌陀佛，即是我們的當人自性。

**事依理起，據乎心性，稱彼名號，名號可彰。**

**從自性的理體之中，生起持名念佛之事﹔理得事彰，託彼名號，觀於心性，心性易發也。**(即借助執持名號之事，反觀自性，在一心不亂的時候，心清淨了，平等了，自然令我們的自性重新彰顯出來。)

**"無量光"即自性照，"無量壽" 即自性寂。**

"無量光”是表揚我們自性中本來具有，對於一切法，照了分明的“妙用”，反照自性，內薰無明，作自度之行﹔又用它來，觀照眾生的前因後果，來龍去脈，按機施教，教化眾生。“無量壽”是表揚我們自性中不生不滅，寂然不動的本體。

**觀音即自性悲，勢至即自性智。聲聞即自性真，菩薩即自性俗。**

"**大勢至菩薩"**是表自性中“上求菩提”的覺悟之智，遍一切處， 以智慧光，普照一切，令離三塗，得無上力，屬 “自利”。"**觀音即自性悲"，是下化眾生的大慈悲心，屬 “利他”**。

**"聲聞"指聽聞佛的音聲教化，依佛所教的“四聖諦”，修道證真**。而聲聞人怖畏世間生死之苦，樂著真空，不能起行度生，進求佛道。**“菩薩”是指發下大心，上求佛道，下化眾生，自利利它。**自己已經了生脫死，離開了六道輪迴，又因為欲想救度其他沈淪在六道中的眾生，於是發下悲心，重回六道，在世間幫助一切“有情眾生”，令之覺悟，出離苦海。故“菩薩”意為“覺有情”。

**1.5總結**

**種種莊嚴，即自性萬德萬行，若一毫法，從心外生，則不名為大乘法也。**

萬法不出一心。六度萬行，乃以一切功德，正正在於彰顯萬法不出一心之理。

**二、讚經 初總讚，二別讚。**

**經即佛說阿彌陀經。讚者，以此經是一大藏中第一方便故，是十方諸佛同所贊歎故。以四字名號，普接三根。直通五教。以依經執持，能顯自性，於一生中，可從博地，直登十地，故讚此經。**

**2.1總讚**

**澄濁而清，返背而向，無明所引，棄覺逐塵，違遠真體，故名曰背。返其去路，復使歸還，斯之謂向。**

即指背娑婆，而向極樂。不須別尋歸路，即就路還家。“背”指眾生為無明所迷，背覺合塵，捨離自性。如有遊子，若欲回歸故鄉，不用再另尋歸路，只需要順著以前離開時所走的路，順路回家，便可以返歸故里，得見慈父。

**澄濁而清者，以佛名號投于亂心，亂心不得不淨，如水清珠投于濁水，濁水不得不清也。**生死凡夫，心亂如麻，欲想回復清淨的境界，如能以相續不斷的佛號輸入亂心之中，便能夠令亂心得以清淨，猶如將清水珠投于污水之中，污水便會得以清淨。

**返背而向者，一向流落他鄉，不思故國，今則迴神寶剎，將覲慈尊也。**

“背”是指眾生“流落他鄉”，輪迴六道﹔“向”是指回歸自性。唯有不再在六道中流浪，回歸淨土家鄉，面奉彌陀，為之“返背而向”。即是令修行人借事相上的修行，即是持名一句阿彌陀佛，來 “澄濁而清，返背而向”，從汙濁的心態，轉去一個清淨的心態﹔從背離自性，迷惑顛倒，而轉為回歸自性，圓證佛果。

**越三祇於一念，齊諸聖於片言**。**一念是智，片言是境，越僧祇謂智超勝，齊諸聖是境妙圓。**念彌陀聖號，是超越三大阿僧祇劫的修行﹔一句彌陀聖號，包羅了十方三世諸佛如來的無量功德莊嚴。一心專“念佛”，沒有散亂的心念，屬於智慧的妙用。而由此而所念的“阿彌陀佛”四字，則屬於所念的殊勝事相。這一念“念佛”的心念，超越三大阿僧祗劫的修行，屬於智慧的妙用。同時一句“阿彌陀佛”這假名事相，卻又該羅了十方三世一切諸佛如來的功德莊嚴，為之在事相境界的圓妙。

**2.1.1念本經的殊妙功德**

**夫垢心難淨，混若黃河，妄想難收，逸如奔馬，歷恆沙無數量之劫，輪轉未休，攻三藏十二部之文，覺路彌遠。**

末法眾生的通病，“垢心難淨，妄想難收”。有了這些惡因，後果便是“歷恆沙無數量之劫，輪轉未休”！修行人欲借經律論來生起覺悟，決非一生乃至一劫所能成就。

**而能使濁者清，背者向，一念頓超，片言即證，力用之妙，何可思議。**

唯有本經所開示的持名念佛，才能夠轉濁為清，從背返向，以一念頓超生死，以一句得永不退轉，力用之妙，稱得上是“不可思議經”。

**用從體相而出，故止言妙用也。如是妙用，惟佛說阿彌陀經，足以當之。**

**持名念佛，屬於“至哉妙用”， 非從外來，而是從自性一心“體相用”中流出，故此稱之為“妙用”**。“體”是自性本體﹔“相”是一句彌陀聖號﹔“用”是指一念彌陀。

**2.2別讚 初先說經所以，二統論淨土功德，三特示持名為要，四廣顯持名所被。**

**2.2.1先出說經所以**

**故我世尊，乍說三乘，終歸一實，等頒珍賜，更錫殊恩。**

釋迦牟尼佛在這個娑婆世界的教化，雖然曾經宣演三乘法，但最終還是引導眾生歸回一乘妙法。而在一乘妙法之中，更說出阿彌陀經，令眾生得到“**頓超生死，究竟成佛**”的大殊恩。

**而於其中，復出念佛一門，不論大根小根，但念佛者，即得往生，亦不待根熱，方乃會之歸實。但往生者，即得不退，喻如不次之擢，廕序之官，恩出非常，名殊恩也。**

佛在“會三歸一”之後，更為眾生開示念佛法門，不管利根鈍根，但念佛者，即得往生。

**不次之擢，**言此土修行，漸漸斷惑，方出生死，如授官者，必循資格次第升授，今念佛法門，不必漸漸斷惑，但得往生即超生死，喻如不循次第，頓授高官也**。**

**蔭序之官，**言此土修行，功圓行滿，方成聖果，如得官者，必明經中式，或汗馬成功，今念佛法門，不必功行圓滿，仗佛願力，疾登彼岸，喻如祖宗遺廕，現膺爵祿也**。**

**念佛恩中之殊，念佛之比其餘法門，固為殊恩。唯此持名，至簡至易，普攝諸根，鶴沖鵬舉，驥驟龍飛。**

**唯有持名念佛，簡單容易，普被三根，有如白鶴，雖然能夠飛天，但又豈及大鵬鳥的舉翅高飛﹔千里馬雖然能夠奔馳野外，又豈及飛龍在天呢？ 持名念佛者，以“念從心起，聲從口出，音從耳入”，最易得力。**

**2.2.2統論淨土功德**

**“淨土法門”的理論，都以“三經一論”，作為基礎。**

"**三經"是指阿彌陀經，無量壽經及觀無量壽經﹔"一論"是世親菩薩所註的 "往生論"。**直至清朝咸豐年間，魏源居士將**華嚴經普賢菩薩行願品**附在三經後面，稱為淨土四經﹔在民國初年，印光大師又將**楞嚴經大勢至菩薩念佛圓通章**附在四經後面，合稱為“**淨土五經**”，變成了今日所說的 “**淨土五經一論**”。

**四十八願門，開一十六之觀法，願願歸乎普度，觀觀宗乎妙心。悉是空假中道圓極一心。**

釋迦世尊在無量壽經中，開示阿彌陀佛所發的“四十八大願”﹔又在觀無量壽經中，開示了“十六種觀法”。眾生可從中，看到了“淨土法門”的殊勝。阿彌陀佛的四十八大願，全部都是為了普度眾生而立﹔而觀經的“十六觀法”，是為了令眾生借觀想，來回歸自性一心。

**2.2.3特示持名為要 初較論要約，二究明利益**

“持名念佛”在淨土法門之中，屬於最切要的方法。

**2.2.3.1較論要約**

**又以願門廣大，貴在知先。知先則必生彼國。**

知道“四十八大願”廣大無邊之後，當務之急，必須知先，分清先後，找出“四十八大願”的重點，“**發願往生**”。知道“十六觀法”深奧玄妙，自己做不到的話，便應該專取一個簡單易行，適合自己根機的法門，而這個“簡單易行”的法門，亦即“**持名念佛**”。執持一句“阿彌陀佛”，已經攝取了諸佛菩薩一切功德﹔包括了“六度萬行”。

**觀法深玄，尤應守約。守約則惟事持名。**

“**深玄**” 指十六觀法的觀想方法，屬於“深妙幽玄”。 “十六觀法”是以法界“心”，來觀想法界中的“境”，“心”與“境”，都離不開我們的自性真心。**利用自性中的全體“性德”和“修德”，來作“十六觀法”，由於這個原因，這個“觀法，悟心上士，乃克行持”，唯有明心見性的人，才能夠勝任修持**。

**舉其名兮，兼眾德而俱備，專乎持也。統百行以無遺**

**舉名兼眾德。**由名召體，體外無名，體具眾德，則名亦兼眾德，故一稱名，即稱佛眾德也**。專持統百行，**以一心持名，萬緣自捨，即統百行之功德。

**永明四科簡云: 無禪無淨土，鐵床并鐵磨，萬劫與千生，沒個人依怙，有禪有淨土，猶如帶角虎，現世為人師，將來作佛祖，有禪無淨土，十人九錯路，陰境若現前，瞥爾隨他去，無禪有淨土，萬修萬人去。**

**云何守約，良以觀雖十六，言佛便周，佛雖至極，惟心即是，今聞佛名，一心執持，可謂至簡至易，功不繁施。而萬法惟心，心清淨故。無事不辦，剎那運想，依正宛然，舉念欲生，便登彼國，是則難成之觀，不習而成，故以持名念佛，所守尤為要約也。天如謂大聖悲憐，直勸專持名號是也。**

**至簡至易者，**一心執持，至簡而不繁，至易而不難，此守約也**。**若果一心執持佛號，得“念佛三昧”，則 **心想事成，極樂依正，隨心所現**。

**萬法不出一心，十方三世一切諸佛，盡在心中，心清淨，欲見阿彌陀佛，自然浮現出清淨的阿彌陀佛﹔欲想往生極樂，隨時可去，“舉念欲生，便登彼國”。**

佛有無量德， "阿彌陀佛"名號，足以該之。以彌陀即全體一心，心包眾德，攝無不盡。

**“法界一相，是離念之心體也，即是如來”**。**阿彌陀佛四字，即是全體一心。**

沒有“做作”的念頭，便如虛空，無束無縛，遍一切處。在這離“念相”的境界中，從無量之相，回歸到“平等相”，叫“**法界一相**”。

**真念佛”是“實相念佛”**。

在“實相念佛”的境界中，念念反究自性，因此，一切無非真如“實相”，色即是心，心即是色，能觀之心，所觀之境，乃至“彌陀聖號”的一名一字在內，全體都無非真如“實相”。

**2.2.3.2究明利益 初因成，二果證，三總結**

“**究明利益**”，指出“持名念佛”的特殊利益。

**2.2.3.2.1因成**

**從茲而萬慮咸休，究極乎一心不亂，是正念成就。**

由於專持名號，妄念息滅，得一心不亂，是正念成就。

**不念佛前，念念塵勞，一剎那間，九百生滅，生住異滅，分齊頭數，無量無邊。**

“持名念佛”，只要佛號的正念一起，制心一處，“雜想自除”。有如獅子走出山洞，百獸都急急走避﹔烈日當空，樹上的冰雪自融，而這個妄心息滅的境界，叫“**萬慮咸休**”。

繼續息滅妄念，從粗念而至細念，直至破除妄念的本源，為之“究極”，而在“究極”的情况下，進入“理一心不亂”的境界，成就“**念佛三昧**” (**從念佛而進入大定)**，煩惱自然消除了，先世的罪業也消除了，往生極樂。

**2.2.3.2.2果證**

**既得一心不亂，始知蓮華行樹，種種莊嚴，並非心外。乃知匪離跬步，寶池涌四色之華，不出戶庭，金地遶七重之樹，處處彌陀說法，時時蓮蕊化生，珍禽與庶鳥偕音，瓊院共茆堂並彩。**

證得了“**理一心不亂**”，就是明心見性的法身菩薩了。就了知 **“萬法唯心”，清淨的極樂世界不在他方，而是在我們的心中**。往生後，屬於“**上品上生**”，即成法身大士，**最低限度屬於“圓教初住菩薩**”。當證得“理一心不亂”之後，便會發覺，不須移動半步，極樂世界“七寶池”中涌出“四色蓮花”，歷歷在目。不出家門，極樂世界黃金地中圍繞的“七重寶樹”，就在眼前。極樂世界的境界，盡現眼前，處處都聽到彌陀說法，無時無刻都見到蓮花化生。

**彌陀說法者，鵲噪鴉鳴，盡是深談般若，溪光山色，無非全露遮那也。處處者，即古人所謂，熾然說無間歇也。**

**“般若”是指因為覺悟而生起的出世智慧。有了“般若智慧”，便能夠覺悟到“緣起性空”之理。在“緣起”方面，明白到一切法不出“因緣果報”，從“因果”上作“自度度他”之行﹔而在“性空”而言，看破一切法，當體即空，放下“分別執著”。**因此，鵲噪鴉鳴，盡是深談般若。 “溪聲盡是廣長舌，山色無非清淨身”。在娑婆世界之中，處處彌陀說法，一切法在我們的真心之中。

**2.2.3.2.3總結**

**心佛不二，心即是佛，佛即是心，“自性彌陀，唯心淨土”。**

得“理一心不亂”，“乃知匪離跬步，寶池涌四色之華﹔不出戶庭，金地遶七重之樹”，極樂淨土，就在眼前，這個境界，是由於從“有念”進入到“**念而無念，無念而念**”的“真念”境界﹔又從“有生有滅”的境界，進入到“不生不滅”的“**無生法忍**”境界，在這個境界中，“**念佛即是念心，生彼不離生此**”，念佛即是念心，“娑婆就是極樂”。

**念空真念，生入無生。**

念即念佛之念，真念即真如體，念到極處，和念脫落，頓離念相，謂之念空。離念相者，等虛空界，法界一相，即是平等法身，故云真念。生即生死之生，無生即無生忍，生本無體，以念為體。起信論云，一切諸法，唯依妄念而得住持，今既念空，所謂皮既不存，毛將安附，自然觸髏粉碎，五陰消亡，從有生悟入無生矣。

**念佛即念心，生彼不離生此。心佛眾生一體，故謂自性彌陀，唯心淨土。**

**既到真念田地，則其念佛已無能所，能念心外，無有佛為我所念，所念佛外，無有心能念於佛，智外無如，如外無智，如智不二。**當到達“念空真念”的地步之後，再沒有了“能所”的分別，“能所雙亡”，沒有了“能念之心，所念之佛”的分別了，“心”和“佛”打成一片，“念佛即是念心”。“智外無如，如外無智”， “能念之心”的般若智慧，與“所念之佛”的真如本性，混為一體，沒有分別了，“**如智不二**”。

**2.4廣顯持名所被**

**此則理之一心，全歸上智，亦復通乎事相，曲為鈍根。**

“理一心不亂”，唯有“上根利智”的人才能夠達到。但“持名念佛”法門，卻是“上中下”三根普被，縱使下根鈍智的人，只要在事相上一心專念，也可以往生淨土。

**理一心者，以一心念佛，有事有理。以理一心，無方所，無形相，不可湊泊，無容擬議，非宿具般若靈根，單刀直入者，鮮能悟入。**

**“一心念佛”分為“事一心”和“理一心”兩個層次，“自性彌陀，唯心淨土”境界，屬於“理一心不亂”的境界，只有“上根利智”的人才能夠做到。**因為“理一心不亂”的境界，沒有界限，沒有形相，不容揣測，不可思議，除非是深具宿世般若慧根的上智之士，才能夠直接承担，一般根機稍鈍之士，很難證得。

**通乎事相者，不悟自性彌陀，唯心淨土，但以妄念念佛，離此生彼，是則生佛宛然，淨穢歷然，以我之生，求彼之佛，厭此五濁，欣彼樂邦，與彼理性，全無交涉。**

“一心不亂”，分“理一心不亂” 與 “事一心不亂”。上言“理一心不亂”，全歸上智，此地言，“**事一心不亂**”境界，人人都可得到。“持名念佛”法門，不捨離一個眾生。**斷了“見思惑”，才可稱為“事一心不亂”**。在未斷“見思惑”的情况下，仍可**帶業往生**。

**三、感時 初總歎 二別歎三結歎**

**感嘆眾生對如此殊勝的持名念佛，不知信受，只能夠繼續在六道中沈淪。**

“感時”是感嘆生於末法，眾生根機頑劣，不肯領受“持名念佛”這第一方便法門。蓮池大師感嘆，在末法期中，大部份眾生的根機淺薄，縱使有信佛的人，“非愚即狂”，這些人對於本經所提倡的微妙法門，都不能圓滿地承受，不是變成“執理廢事”的“狂”，便是成為“執事廢理”的“愚”。

在“執理廢事”的“狂徒”，“攘臂排為小教，或大笑斥作權乘”，意思是指他們排斥念佛法門，視之為“小乘教”﹔又或者嘲笑這個法門，斥之為權宜之法，非為究竟。(攘臂，是指攘起衣袖，來表示激動。)

在“執事廢理”的“愚夫愚婦”，“終日唯動數珠，或窮年但數黃荳”，不明自性，乃至對“無上甚深微妙法”不求甚解，只知作事相上的念佛，甚或只是為了求取榮華富貴，闔府平安等世間利益。由於上述的原因，蓮池大師婆心深切，豈能見此弊病而不傷心感嘆呢！

**3.1總歎**

“總歎”是總括地感嘆眾生修行的方法，不是“執事廢理”，便是“執理廢事”，落了一邊

學佛要做到“有事有理”，在修行路上，“解行並進”，對佛法有正確的理解，有正確的修行。

**奈何守愚之輩，著事而理無聞，小慧之流，執理而廢事，著事而迷理，類蒙童讀古聖之書，執理而遺事，比貧士獲豪家之券。**

學佛一定要事理融通，“事依理起，理得事彰”，否則便會出現偏差，誤入歧途。“下根鈍智”的人，執事而不明理，只知道事相上的做作，雖然念佛，但不明“自性彌陀，唯心淨土”之理。那些自以為有智慧之士，執理廢事，執“空理”而廢“事行”，有理論而沒有實行。

**而過在守字，乃高推聖境，畫地自限之輩，小慧之流者。小慧者狂慧也。**

“**守愚之輩**”，過錯出在“守”字，自甘為愚，常說自己是‘初機’，不求理解，不求見性成佛，固步自封地，守住這個觀點，變成不求上進，乃至經常說自已業障深重，過於自卑，將自己的能力看輕。**小慧”是指只有偏空之慧，並非真正具足般若智慧。**在學佛修行而言，必須清楚明白“**事依理起，理得事彰**”。因此，一定要事理兼備，相互資助，不可只執一邊。

**學般若菩薩，須求大智慧。事依理起者，理得事彰者。**

欲想成為具足般若智慧的大菩薩，必須求取大般若智慧。事不自事，因理而事，理不自彰，由事乃彰。因念彌陀，方顯自性彌陀，因求淨土，乃悟唯心淨土。由是心是佛，是心作佛。

**持名念佛，往生淨土之事，是有賴“自性彌陀，唯心淨土”之理來支持。**由於有“**是心是佛**”之理，才能夠成就“**是心作佛**”之事。有“是心作佛”之事，才能夠彰顯“是心是佛”之理。

**“我慢心重，心高氣傲”，實乃學佛人一大障礙**。古大德有云，“**傲骨不可無，傲心不可有**”。“**傲骨**”是指做人有原則，不會因為名利而攀附權貴，阿諛奉承，偏離正道， “**傲心”則是指貢高我慢，目空一切，看不起他人，對他人不尊重，沒有謙卑心**。

**理事雙修，即本智求佛智。**

**本智即本有之智，不因修得，不由學成，本自具足者，所謂本覺是也。佛智由斷惑而顯，修證而成，出纏方得者，即所謂始覺是也。本智約理具，佛智約事造。**

**3.2別歎，**是特別感嘆“執理廢事”的人，不肯“持名念佛”﹔

**然執事而念能相繼，不虛入品之功﹔但能念念接續，無有間斷，則已能伏妄，得少分淨，可成末品。執理而心實未明，反受落空之禍。**

在“執事廢理”和“執理廢事”之間，寧願“執事廢理”，總比“執理廢事”好，因為有“念佛”的事行而不明理，尚且有機會往生極樂，位居九品之內﹔明理而不肯“念佛”，有理論而無實踐，反而會受到執於頑空的禍害。

“執理廢事”的人，則會墮落在邪魔外道的“偏空”知見之中﹔一般凡夫和外道，沒有修行，便只會繼續輪迴生死﹔此種人屬於“口口談空，步步行有”，口是心非，言行不一，廣做惡業，結果墮落三塗，萬壽無疆， 故“執理廢事”的人便會“反受落空之禍”。

**3.3結歎**

感嘆眾生辜負佛的好意，不肯“持名念佛”，自招苦果。

**遂使垂手徒勤，倚門空望，上孤佛化，下負己靈。今生以及多生，一誤而成百誤，甘心苦趣，束手死門，無救無歸，可悲可痛。**

佛開示妙法，令我們出離三界苦海，可惜我們雖然千載難逢地有幸得人身，又得聞妙法，卻不肯好好地持名念佛，求生淨土，辜負佛恩。

眾生不肯努力修行，徒使阿彌陀佛有如慈母憶子，兒子不肯回家，母親只能夠倚在門前歎息。眾生不肯事理雙修，借念佛來回歸自性，實在是上負佛恩，下負自己的真如本性。

眾生不肯聽從佛的教導，不肯依教奉行，今生以至未來，一錯再錯，甘心在六道苦海之中流連，繼續生生死死，永無休止，無可救藥，實屬可悲可痛！

**凡厥有心，定當作佛。故佛教持名，欲人念我自心，成我自佛。**

自性之道，不落於世間的相對法中，不可思議，無容言說，而今日知道了真心即是佛心，只要從迷返悟，定當作佛。既然真心即是佛心，佛即是心，則“念佛”即是“念心”，

“持名念佛”是念我們心中本具之佛，成我們自性本具之佛。

**四、述意 初愧己不德二明己所尚三原己釋經**

**即大師自述作此疏之本意。大師本意，全在兼利。**

蓮池大師道出著作本疏鈔的本意，包含了“自利利他”的“兼利”。

**欲發起眾生之真信，故極論念佛之宏功，蓋欲以一句彌陀，遍引群生出於苦海。**

在“利他”而言，大師希望借本疏鈔，發起眾生對念佛法門的“真信”，故此在本疏鈔中，力陳“念佛法門”的宏遠功德，希望以本經所提倡的“執持名號”，接引眾生，出離這個六道苦海，縱使有人嫌蓮池大師“饒舌”，蓮池大師也不計較了。

**4.1愧己不德，**蓮池大師自謙自己的才德未夠。

**袾宏，末法下凡，窮陬晚學，罔通玄理，素鄙空談，畫餅何益饑腸，燕石難誣賈目。**

蓮池大師自嘆生不逢時，在末法期中，生長在遙遠的中國，離佛甚遠。更自謙未能明心見性，慚愧自己流於空談。本欲度生而不得，有如畫餅如何可以充饑，石頭不能假冒為真玉。

**“大覺世尊，一代名教，大小雖殊，不出教理行果，因教顯理，依理起行，由行剋果”。**

無修無證者為“凡夫”﹔但聞教法而信受，為“外凡”，“觀行即佛”﹔快要進入“十信”聖位，為“內凡”，“相似即佛”。未達四聖法界者，為“下凡”，普通的生死凡夫。

**4.2明己所尚，**蓮池大師說明他自己是以極樂世界為家鄉，一心嚮往。

**祗承先敕，篤奉斯經，望樂國為家鄉，仰慈尊如怙恃。**

蓮池大師道出了自己的志向。遵循佛的告誡，一心地按著本經所示，專一地依教奉行。視極樂世界為家鄉，視阿彌陀佛為父母。

**既揣鈍根，事必師古。**

既然猜測自己屬於“鈍根凡夫”，後知後覺，則一定要聽從先覺者的話。“寂滅淨土，乃當人安身立命處”，是從理體上來說。

**捨離故里，飄泊他鄉。**

眾生迷失了自性，在六塵境界中隨波逐流。從事相上來說，則是指眾生“不願往生，貪戀此土”，寧願在六道輪迴。

**思歸一念，是念念稱理，而觀大事未明，如喪考妣也。**

從本體上說，指在念念反究自性時，醒悟到自己的大事未了，未能夠回歸自性，繼續要輪迴生死，感到有如父母逝世一樣的悲哀。

**約事，則是常憶常念，字字分明，句句接續，行住坐臥，唯此一念，無第二念也。**

從事相上說，“思歸一念”，是指精進修行，將一句佛號，“常憶常念，字字分明，句句接續，行住坐臥，唯此一念，無第二念也”。

**4.3原己釋經，**蓮池大師道出他寫這部疏鈔的原因。

**仍以心懷兼利，道貴弘通，慨古尟見其全，惟數解僅行於世。**

對於本經及所提倡的“持名念佛”這殊勝的法門，最重要是在乎有好的流通。但最可惜的是，感慨古來，本經的註解不多，導致對“持名念佛”的推廣，並不太成功。

**辭雖切而太簡，理微露而不彰，不極論其宏功，儔發起乎真信。**

即有註解，文辭雖然切要，但可惜太簡略了，未能夠將“持名念佛”背後的甚深義理彰顯出來。由於並沒有徹底地剖出持名念佛的殊勝之處，故此未能夠令眾生。生起真信切願。

**頓忘膚見，既竭心思，總收部類五經，直據文殊一行。而復會歸玄旨，則分入雜華，貫穿諸門，則博綜群典，無一不消歸自己，有願皆回向菩提，展此精誠，乞求加被。**

由於上述的原因，蓮池大師於是不怕以個人的淺見，竭盡心思，著作本疏鈔。總合有關“淨土法門”的五部經典的義理，又借文殊般若經中所言，直指“執持名號”，一行三昧。

除此之外，本疏鈔又復將，**華嚴經性海圓融，事事無礙之理，融會於中**，令本疏鈔做到**事理兼重**﹔也將本經持名念佛的義理，貫通於佛所開示的其他法門，引用其他經典，來引證“持名念佛”的義理，證明疏鈔中的論點並非純粹是蓮池大師個人的知見。

蓮池大師在本疏鈔中所闡揚的義理，都是從我們的自性上來說，**希望我們將“念佛”與“自性”融會起來，**借“持名念佛”與“自性之理”來改變我們自己的思想，修正錯誤的見解，真正發願求生，“迴向菩提”，以求達到“上求佛道，下化度生”的目的。最後，蓮池大師以精誠之心，乞求三寶加被。

**無不從此法界流，無不還歸此法界者:**

**真如本性，從平等法界，由於一念不覺，流出三細六麤種種境界。迷惑顛倒，沈淪六道。**

**但若離心念，於一切法了了分明，但沒有分別執著，則無一切境界之相，而一切境界全是妙明作用，**一片清淨平等，即所謂“**還歸法界**”。

**五、請加，**祈請三寶加被。

**佛滅度後，凡有著述，皆皈三寶冥希加被。良以自己一人心力有限，而佛具無緣大慈，能令精誠祈請者，自得勝智，故請加也。**

指請求佛力加被本疏鈔。佛滅度後，凡有著述，皆皈三寶冥希加被。良以自己一人心力有限，而佛具無緣大慈，能令精誠祈請者，自得勝智，故請加也。本文指出，自從佛滅度之後，一切有關佛法的著作都要皈依三寶，希望得到三寶加被。

**歸命娑婆說法主，西方接引大慈尊，**

歸命“佛寶”。**“歸命”是指以最至誠的心，將自己一期色身的生命，全部歸依三寶，並沒有三心兩意。**如鳥投林，如客投主。“歸源”是指返本歸源，總攝六根，回歸自性清淨心。

“娑婆說法主”指釋迦牟尼佛﹔“西方接引大慈尊”指阿彌陀佛。

**不可思議佛護經，舍利文殊諸聖者，**

歸命“法寶”，阿彌陀經。歸命“僧寶”，包括舍利弗與文殊菩薩等本經當機眾。

**二土六方遍塵剎，過去見在及當來，**

歸命“十方三世”一切三寶。(二土指娑婆與極樂﹔六方指東南面北上下。)

**無盡三寶咸證知，惟願慈悲攝受我。**懇求無盡三寶慈悲攝受。

**我今妄以穢土見，蠡測如來清淨心，**

請求三寶加被，是因為大師自謙以凡情來揣測如來真實義。

**仰承三寶大威神，加被凡愚成勝智，使我言言符佛意，**

蓮池大師自謙以凡情來揣測如來真實義，故希望得到三寶加被，令疏鈔中所言，合乎佛意。

**流通遐邇益含靈，見聞隨喜悉往生，同證寂光無上果。**

希望本疏鈔流通十方三世，令一切有情眾生隨喜得益，往生淨土，證常寂光土無上佛果。